

广西丰林林业有限公司 2017 年营林环境监测结果公示

我公司通过对营林生态环境及营林社会影响情况进行监测，结果显示，我公司的营林活动对环境的保护起着良好的促进作用，实现了环境、社会、经济效益的统一。

一、社会影响方面

对于社会影响的监测主要为对林场当地社区、乡镇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随机抽样进行问卷式或访谈的社会调查。

1. 我公司重视当地社区关系与尊重劳动者的权利，2016 年 6 月-2017 年 5 月未与当地社区居民发生纠纷。
2. 目前公司为当地社区村民提供较多的就业机会，雇佣的作业人员大部分为广西本地人，促进了当地社会和谐发展。

二、环境影响方面

环境影响监测主要是通过专项监测（土壤监测、固定样点、新造林存活率），管理人员的日常监测情况（主要是营林及生产作业），公众访谈及社会调查等方式进行，结果如下：

1. 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主要表现在施肥、整地、除草剂及施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方面。
2. 2016 年 6 月-2017 年 5 月未发生森林火灾及森林病虫害。
3. 2016 年 6 月-2017 年 5 月从固定样点监测到林下植被和动植物未发生变化。
4. 2016 年 6 月-2017 年 5 月监测到有 72 个地块（FSC 专属经营区 16 个地块）道路因雨水冲刷发生塌方，已及时对发生塌方和水土流失的路面进行了日常维修。

三、采伐及新造林更新情况

1. 2016 年公司完成新造林 7516.1 亩，平均保持率 94%，平均树高 3.6 米。其中 FSC 专属经营区新造林 6666.7 亩，平均保存率 94%，平均树高 3.9 米。
2. 2016 年 6 月-2017 年 5 月完成新造林面积 2626.7 亩，抚育面积 213731.6 亩；其中 FSC 专属经营区新造林面积 1643.6 亩，抚育面积 72548.5 亩。
3. 2016 年 6 月-2017 年 5 月完成 30240.2 亩采伐面积的申请，蓄积量 168018.5 立方米，出材量 135670 立方米；其中 FSC 专属经营区完成 422.3 亩采伐面积的申请，蓄积量 2713 立方米，出材量 2202 立方米。

四、其他

1. 落实责任制，紧抓安全管理工作，无责任事故发生。
2. 结合自治区对“美丽广西.清洁乡村”活动部署，结合我公司开展 FSC 森林论证工作要求，积极的贯彻《广西丰林林业有限公司废弃物处理程序》，对现场施工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，保持林地内的环境卫生。

广西丰林林业有限公司
2017 年 6 月 12 日